

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JG2022-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项目已由大埔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埔发改[2022]60号（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109-441422-04-01-591425）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大埔县高陂镇人民政府，招标人为大埔县高陂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为专项债券资金和县级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日供水量为3万立方米的自来水厂，并预留远期、深度处理用地，新建一栋3层综合楼，建筑面积1406.56平方米；建设配水井、机械混凝池、网格絮凝池、平流沉淀池、V型滤池、清水池、排水池、加药间、脱水机房、污泥泵房、自来水泵房等主体设施，铺设水源输水管道约5000米，厂区外供水管道约30000米，土方工程约29万立方米，以及配套完善厂内道路、绿化、围墙、电气设备、自动化控制系统、安防监控等配套设施；

2.2 招标范围：具体详见招标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有关资料说明；

2.3 招标控制价：108363799.22元；

2.4 建设地点：大埔县高陂镇；

2.5 建设工期：730天（日历天）。

2.6 承包方式：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按实结算。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是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的独立法人企业，其中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人员）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截止开标时未担任其它在建（包括已中标未开工、已开工未竣工）建设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

投标人在开标前须按照《梅州市建筑市场诚信管理办法（修订）》的要求和《梅州市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诚信信息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梅市建函〔2016〕365号）、《关于暂停招标文件对人员信息登记要求的通知》（梅市建函〔2021〕220号）、《梅州市住建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启用“梅州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平台”的通知》的要求在梅州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平台（或梅州市住建局建筑市场诚信管理平台）自行申办企业信息登记手续并已在该平台公开发布。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的要求，省外企业已按要求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2 本项目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

3.3 现场专职安全员（1名）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C证）。

3.4 信誉要求：自2021年12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处罚或通报日期为准），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梅州市建筑市场诚信管理平台”上未有被限制参与投标的信息。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4、网上邀请（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登记。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 年 月 日至 月 日 00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前，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申请前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拟派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须是企业（企业信息登记）中的在册人员且证件证书号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的信息一致。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zb.gd.cn>）服务指南栏目。

5、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为发售给投标人，招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下载。

6、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服务指南→系统帮助→操作手册（全流程电子化项目）。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22年 月 日 00时 00分；

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 月 日 时 分。

递交备用电子投标文件（光盘/U盘）时间：2022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2年 月 日 时分。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具体地点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具体时间及场地安排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专栏中的“建设工程”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7、投标保证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上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在各媒体发布的如有不同之处，以在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上发布的为准。

9、联系方式

招标人（盖章）：大埔县高陂镇人民政府

办公地点：梅州市大埔县高陂镇福地街1号

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电话：0753-5858793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广东万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骏达西路128号3号楼1单元

联系人：黄工 联系电话：18998709091

日期：2022年 月 日